



財團法人臺北市十里杉林社會福利基金會

113年度工作計畫書

計畫名稱	計畫時間	預計實施內容	預期績效
「老有所養」 身心整合服務推廣計畫	113年1月 至12月	1. 為長者量身打造的身心健康服務，兼顧健康及社交需求： 本會倡議全人樂齡理念，除了一般長期照顧服務外，也著重長者的養生與保健需求，媒合引介促進全人健康的專業資源，兼顧長者的心理發展與社交需求。 從長照據點到台北市、新北市的長者，皆搭配相應的樂齡課程，促進長者身心健康。	1. 透過社區據點、媒體及網路平台推廣高品質與身心整合的高品質長照服務； 2. 預計每月至少辦理2場長照志工服務，每次服務約15人，共計服務360人次。
「壯有所用」 弱勢婦女培力推廣計畫	113年1月 至12月	1. 為弱勢婦女量身打造的服務推廣計畫，進行培力： 本會關注弱勢婦女培力議題，將與台北市婦女培力中心合作，針對弱勢婦女之需求，舉辦培力講座，協助其自信與能力之增進。	1. 透過婦女培力中心、社區及媒體，推廣高品質之弱勢婦女服務。 2. 預計全年共舉辦6場培力講座。
「壯有所用」 一般民眾身心健康推廣計畫	113年1月 至12月	1. 為一般民眾打造樂活身心健康推廣計畫： 本會關注一般民眾之身心健康，設計公益健行、公益鐵馬行等樂活運動項目，邀請民眾攜伴參加，兼顧養生及社交需求。 2. 為一般民眾設計公益講座，倡議身心健康之重要性： 針對民眾關注之養生、心靈健康議題，邀請專業師資，舉辦免費公益講座。	1. 透過媒體、網路平台推廣高品質的運動項目，推廣健康養生理念； 2. 預計舉辦至少6場公益健行、10場公益講座，促進民眾之全人身心健康。
「幼有所長」 弱勢兒童與少年 陪伴與支持計畫	113年1月 至12月	1. 為弱勢兒童與少年，提供高品質的陪伴與全人教育活動： 為偏鄉弱勢兒童與少年，提供或舉辦各種符合全人生活理念的精緻課程與活動，寓教於樂，弭平階級與貧富背景差異導致的教育鴻溝。	1. 透過社區推廣高品質全人教育與陪伴的服務理念。 2. 建立弱勢兒童與少年教育、支持與陪伴服務。
辦公室行政、財務與人事日常運作計畫	113年1月 至12月	辦公室行政、財務與人事管銷支出	維持基金會日常業務運作

【本計畫書提經本法人112年12月01日第一屆第七次董事會議決通過】



主辦會計：鄭宇秀



執行長：許文薰



董事長：莊家瑄



中 華 民 國

112

年

12

月

1

日

